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SM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1)

(1)進一步延遲刊發年度業績； 及 (2)延遲刊發中期業績

本公告乃由FSM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第13.49(3)條及第13.49(6)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延遲刊發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ii)有關批准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延期；(iii)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暫停買賣；及(iv)復牌指引。除非另有訂明，否則本公告使用的詞彙與該等公告中界定的含義相同。

進一步延遲刊發年度業績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委聘獨立顧問進行獨立檢討。於本公告日期，獨立顧問已根據於初步草擬報告後進行的進一步檢討出具獨立檢討後期草擬報告（「**後期草擬報告**」）。根據後期草擬報告，獨立顧問並無發現任何證據顯示問題與欺詐有關。

根據本公司目前可獲得的資料，本公司現時預期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及獨立檢討結果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底刊發。

延遲刊發中期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6)條，本公司須於相關財務期間結束後不遲於兩個月（即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的初步公告。

誠如上文所述，有關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的審核工作目前正在進展中。根據可獲得的最新資料，本公司預期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可能會對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的編製產生影響。鑒於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的審核進展，本公司認為其將無法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刊發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本公司目前預期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將於刊發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後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底刊發。

本公司將刊發進一步公告，告知本公司股東舉行批准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的董事會會議日期，並適時提供任何其他更新資料。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FSM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Li Thet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Li Thet先生及卓仲福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鮑小豐先生、黃保強先生及劉振豪先生。